

非机动车占道行驶、机动车变道不打转向灯……

不文明行驶成事故发生主因

本报济宁12月2日讯(记者 姬生辉 通讯员 刘存东 戴永森 李君皓) 12月2日是第二个全国交通安全日,济宁市举行以“摒弃交通陋习,安全文明出行”为主题的全国交通安全日宣传活动。记者从交警部门了解到,因非机动车占用机动车道行驶,机动车随意变道不打转向灯,机动车经过斑马线不减速等不文明交通行为,成为导致事故发生的主因。12月2日上午,济宁市文明办、公安、交通、教育等多个部门联合举办全国交通安全日宣传活动。活动上,驾驶员代表、市民代表先后上台发言,倡导

广大市民养成文明出行,安全驾驶的好习惯,拒绝闯红灯、超载超员、夜间违规使用远光灯等交通陋习。活动结束后,济宁交警支队的民警代表走上街头,以发放宣传单页、播放宣传片等方式向市民宣传安全文明知识。“以前开车时经常接电话,听过交警同志的讲解才知道,这会严重干扰驾车的注意力,导致交通事故的概率将上升30%。”私家车主宋先生说,不系安全带、开车打手机、饮酒后驾车等交通陋习一定要改掉,这是对他人和自身安全的负责。看过活动现场一段电动车

在机动车道行驶发生车祸的宣传片,市民盛女士感慨,以后骑电动车一定要按照规定走非机动车道,同时要控制好车速。“安全通畅的交通秩序,是行人和车辆的共同维护的结果,大家安全文明意识高了,自然后避免一些不必要的事故发生。”盛女士说。“今年1月初截止到11月底,济宁市中区交警大队共立案2200多件事故,其中绝大多数都是不文明驾驶和出行导致的。”济宁市中区交警大队事故股股长张新华告诉记者,城区的人车交通事故中,骑电动车违规驶入机动车道,机动车经

过斑马线不减速慢行占到了不小的比例,在机动车与机动车发生的事故中,随意变道抢道、不保持合理车距是较为主要的原因。“目前,济宁的机动车保有量逐年增加,人车矛盾也越发凸显。我们希望广大市民和机动车驾驶员能够摒弃交通陋习,养成安全文明出行的好习惯。”济宁市交警支队副支队长王峰说,济宁市将营造“政府主导、部门联动、行业尽责、社会协同、全民参与”的浓厚氛围,为广大市民提供安全畅通、文明和谐的道路交通环境。

频驶入机动车道 电动车乱行当止

本报济宁12月2日讯(见习记者 孟杰) 12月2日,记者在城区主要道路上暗访发现,骑电动车驶入机动车道的现象仍较频发。记者在一处繁华路口做了简单的统计,发现5分钟内,就有8辆电动车在机动车道内行驶。2日下午1点10分,虽然不是上下班高峰期,城区太白楼路和共青团路路口的车流量仍然很大。红灯刚灭,很多电动车蜂拥驶过路口,不少电动车顺势拐入了机动车道,对路口的非机动车禁止驶入机动车道的标志牌视而不见。四辆载人的电动车紧紧跟在几辆出租车后面,一会功夫就趁机擦着出租车超车驶过,很是危险。

“为什么骑着电动车在机动车道上行驶?”记者拦下一名刚要驶入机动车道的电动车主问道。“刚才往这个方向行驶的电动车太多了,挤不进去,看这边车少点,就直接拐进来了。”车主说,自己平时不会刻意观察路上的标志牌,拐入机动车道只是因为非机动车道太拥堵了。

“很多电动车横冲直撞,我们司机最害怕的就是突然车前出现一辆电动车,经常会遇到这种情况,所以我开车时都会留意路边的电动车。”出租车司机王师傅告诉记者,很多电动车借着灵活轻便的优势,在机动车间来回穿梭,有很大的安全隐患。

斑马线前不减速,鸣笛闪灯冲过

记者暗访发现,斑马线前车辆与行人抢行频发

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明文规定,机动车行经人行横道时应减速慢行,遇行人正在通过时,应停车让行。但记者在城区主要交通道路的斑马线暗访发现,部分车辆与行人争道,不仅不减速让行,反而一踩油门加速通过。对此,交警部门提示司机朋友驶过斑马线时自觉减速慢行,做到文明出行。



◀ 斑马线前,车辆大多不会减速礼让行人。李岩松 摄

本报记者 路帅 通讯员 戴永森

车辆与行人抢道,加速冲过斑马线

2日下午13时10分,在洸河路工会大厦门口,道路中间的隔离护栏开口处有一段斑马线。两位市民推着自行车在路边打算穿过道路,但很多车辆在此处并没有减速让行,大多是很便便闪灯加速驶过。两人只能等到这批汽车过去后,才急忙推着自行车跑过马路。

13时24分,在吴泰闸路洸河河

桥西头,此处虽然设置了斑马线,但绝大部分汽车经过时鲜有减速停车让行。由于该处斑马线位于大桥西端,上下大桥的汽车车速都很快,斑马线的警示效果甚微。

13时35分,在火炬路上的济宁市人才市场门口,几名男青年正要踩着斑马线横穿马路,此时自南向北行驶的汽车不断闪烁大灯,没有采取任何减速措施。几名

男青年一边扭头看着车,一边快速跑过斑马线。

而在太白楼路段,这种机动车过斑马线不减速的情况更是屡见不鲜。在很多护栏开口处,车主鸣笛加速驶过斑马线,即使看到路边有行人要过路也并不减速避让。很多斑马线处都是人车混行,市民置身于滚滚车流中,让人捏了一把汗。

怕停车造成堵塞,多闪灯鸣笛冲过

记者在街头随机采访了9位市民,他们都称平时过斑马线时,车主一般只是闪大灯或鸣笛,很少会主动减速让行。“上一次我在太白楼路过斑马线,一辆汽车没有减速就朝我开过来,眼看就要撞到我才刹车,我问他为什么不减速,他居然说已经闪过灯了。”这个回答,让市民孙女士提出质疑,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上有明文规定,为什么司机却很少遵守呢?“不是不想让行人,路上车那

么多,我停下来就得堵一串。”车主王先生很无奈,现在道路上机动车越来越多,而且车速很快,他怕突然减速不仅会造成堵车,而且突然停车还可能酿成追尾事故。“有些地段的斑马线设置就有问题,间隔太短,汽车刚开起来就要求减速,不太现实。”另一些车主也提出了看法。

采访中,不少司机都认为凭着自己的感觉就不会出事。“道路这么宽,其实不用减速他们也能过

去,毕竟都有自己的判断。”一位车主显得不以为然,认为只要过路人走的快点,就不会出现事故。

“很多司机经过斑马线时都存在侥幸心理,不会采取减速慢行、停车让行,因此而造成的交通事故很多。”济宁市市中区交警勤务大队事故股股长张新华介绍,斑马线上减速慢行,其实是一个城市文明程度的体现,希望每一位驾驶员都能养成这个良好习惯,做到文明出行,礼让他人。